

##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罗博特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戴军主持。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额度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单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